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3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粤海饲料		股票代码	0013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明珍		黎晓莉	
办公地址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22号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22号	
传真	0759-2323386		0759-2323386	
电话	0759-2323386		0759-2323386	
电子信箱	hmgms@yuehaifood.com		liwj@yuehaifoo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水产饲料研发、生产及销售,并以特种水产饲料为主。自设立以来,公司深耕特种水产饲料领域,重视产品研发技术,不断追求创新,拥有深厚的技术底蕴、丰富的产品种类和完善的营销网络。

(2)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1)水产饲料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水产饲料产品丰富、种类齐全,覆盖水产动物的不同生长阶段,按产品类型划分为特种水产饲料和普通水产饲料,主要产品包括以虾料、海鲈鱼料、金鲳鱼料、大黄鱼料、石斑鱼料、黄颡鱼料、乌鳢料、加州鲈鱼料等为代表的特种水产饲料,以及以草鱼料、罗非鱼料等为代表的普通水产饲料。

2)公司其他产品及用途

除水产饲料外,公司其他产品包括水产动保产品、水产品及水产品预制菜等。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粤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国家农业部GMP认证,配置先进检测仪器和全自动生产设备,研制系列精品包括活菌免疫、解毒抗应激、消毒抗菌、免疫保健、发酵功能料、保健功能料等。

公司始终秉承着“水产与环境相和谐,美食与健康得益彰”的使命,不断满足国民对美味、健康、安全水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为改善城乡居民营养膳食结构贡献粤海力量。公司积极布局以高端水产蛋白为核心的新兴水产品预制菜产业,目前经营的水产品主要有:条浓金鲳鱼、大黄鱼等水产品以及淡晒金鲳鱼干、免浆黑鱼片、如意金鲳、金汤酸菜鱼、精选鲈鱼、金鲳鱼罐头等水产品预制菜。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水产饲料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是我国大型的集团化优质水产饲料企业,自1994年设立以来一直深耕特种水产饲料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底蕴、丰富的产品种类和完善的营销网络,水产饲料种类齐全,覆盖水产动物的不同生长阶段,并以虾料、特水鱼料等特种水产饲料为主,特种水产饲料销量占公司饲料产品销量的70%左右,在特种水产饲料行业位居行业前3位,销售产品覆盖国内主要的水产养殖区域,在华南、华东、华中等国内多个省份以及越南等国内外地区其投资设立了30余家子公司,主要销售区域以华南地区为主,华南地区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70%左右。经过30余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完善且先进的管理制度与管理机制,练就与拥有一大批优秀的业务团队、熟练的生产团队、优质的客户资源,以及良好的社会信誉。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服务得到养殖户的广泛认可,在水产饲料行业具有较强的影响力。近年,公司制定“三高三低”的技术战略(高质量、高健康、高生长,低蛋白、低损耗、低料比),不仅推动产品与技术的迭代升级,还带动行业良性发展的方向,取得了显著成效。面对关税壁垒与资源紧约束双重困境,公司凭借低蛋白技术果敢破局,展现民营企业创新活力,勇担与国家战略同向同行的社会责任。随着越来越多企业踊跃投身“降蛋白、提效率”行业浪潮,中国水产业绿色转型有望步入全新黄金发展阶段,公司经多年实践打磨出“三高三低”技术战略,为应对危机、推动产业升级筑牢根基。

2024年,公司屡获殊荣:3月,公司荣获2024中国水产名片“十大卓越贡献奖”及“中国水产养殖供应链创新企业”评定;7月,公司获评“2024饲料行业领军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粤海获得“2024中国小棚虾产业金口碑饲料品牌”评定;8月,公司获得“2024华南对虾产业荣耀榜年度虾苗领导品牌”;9月,公司再度登榜“2024年广东企业500强”,位居296位;10月,公司获得“2024中国水产饲料行业社会责任奖”,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粤海被评定为“2024中国水产饲料智能标杆工厂”;11月,公司获得“2024广东企业品牌价值50强”、位列榜单第12位,公司全资子公司粤海生物荣获“2024水产动保荣耀榜-年度领军企业”、广东粤佳通过“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复评;12月,公司登榜“中国农业企业500强”荣列第125位、“2024中国农业企业水产行业20强”排名第6位,公司全资子公司粤海种业获得“2024中国虾料年度大奖-金口碑虾苗”。在抓好企业发展的同时,继续推进百镇千村“粤海村”创富工程,在全国范围内建设超50个粤海村及粤海村服务站,通过创新产品、养殖技术和生产模式等方面,帮助更多养殖户提升了盈利能力公司,并以实际行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开展公益捐助、结对帮扶、助力乡村振兴等,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公司品牌度、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行业头部地位进一步凸显。

(4)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我国拥有丰富的海洋和内陆水域资源,海岸线长度18,000多公里,渤海、黄海、东海和南海海域面积达473万平方公里,水深200米以内的大陆架面积约148万平方公里,潮间带滩涂面积1.9万平方公里,10米等深线以内的浅海7.3万平方公里。内陆水域面积约17.6万平方公里,湖泊、河流占内陆水域总面积的81.2%,水域资源丰富,水产发展具有先天资源优势,为水产养殖行业的发展创造了先天有利条件,养殖水产品产量持续增长。水产饲料与水产养殖业直接相关,随着科学技术水平的快速进步以及国家对健康养殖模式的推广,农户的养殖观念与养殖方式开始逐步转变,规模化、标准化、专业化养殖模式增长较快,带动水产饲料普及率逐年提高,为水产饲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和强大驱动力。中国是全球第一大饲料生产国,年饲料产量超3亿吨,约占全球饲料产量24%。其中:水产饲料产量约0.23亿吨,占全球水产饲料40%以上。

近年来,受极端天气、病害等行业不利因素影响,水产行业下游养殖水产品市场持续低迷,部分水产品销售价格下行且呈波动性,鱼粉、豆粕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而受限于养殖户养殖成本压力及养殖积极性的承受程度,水产饲料行业成本压力转移不畅,对水产饲料行业经营利润带来冲击。

2024年,年初阶段整个水产行业仍信心不足,迷茫徘徊者多,有的苗场生产不足导致部分养户无苗可放,相反有的地区养户投苗意愿下降;特水鱼料因消费需求不足有所承压,前几年养殖量大幅增长的品种产能去化较为明显;华南受天气因素影响,上半年投喂量有所下降;因病害问题、天气问题等因素影响,部分地区或部分品种养殖规模减少或转产,水产饲料需求量短期减少。根据农业农村部、中国饲料工业协会联合发布的《2024年全国饲料工业发展概况》显示,2024年,全国饲料工业总产值、工业饲料总产量有所下降,全国饲料工业总产值12620.8亿元,比上年下降10.0%,总营业收入12000.5亿元,下降9.8%,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31503.1万吨,比上年下降2.1%其中:水产饲料产量2262.0万吨,下降3.5%。

水产品具有营养丰富、味道鲜美、高蛋白、低脂肪、营养平衡性好等特点,符合现代人健康养生的生活需求。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增长、城乡居民收入增加和城市化进程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膳食结构也逐步改善,以及消费观念的转变,人们对水产品的需求处于持续增长态势,对品质好、价格高的水产品的需求也越来越大,尤其是高端特种水产品,营养价值高,风味独特,深受消费者的青睐,在我国居民膳食结构中的比重不断增加,水产品已成为关系到我国居民健康的重要食品来源。近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促进软饮料和餐饮业的发展,间接推动了水产品的消费。根据《中国农业展望报告(2025-2034)》显示,未来10年水产品消费仍有较大增长空间,预计到2034年,水产品总消费量将达到8306万吨,比基期增长12.3%,年均增长1.2%。2025年2月,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指出: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促进渔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发展深远海养殖,建设海上牧场。随着国家不断推动水产养殖业工业化、规模化、标准化,水产养殖向集中化、规模化和生态化发展,现代海洋牧场建设的深入开展,水产养殖行业前景广阔,将会带动水产饲料行业蓬勃发展,未来水产饲料行业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789,714,531.30	4,635,270,233.30	3.33%	4,548,175,27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6,819,825.21	2,729,715,256.68	-5.60%	2,792,961,880.0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911,740,005.99	6,872,366,227.32	-13.98%	7,091,868,10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392,026.49	41,143,568.44	-307.55%	115,565,65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293,791.67	23,510,837.78	-539.35%	84,536,30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400,914.96	478,842,398.93	8.47%	-231,949,792.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300.0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300.00%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	1.49%	-4.74%	4.3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1,078,290.61	1,512,100,476.23	2,090,893,322.87	1,457,667,90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60,071.15	8,182,694.96	-19,431,335.41	-17,983,31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841,074.25	7,145,731.07	-22,423,611.13	-26,174,83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20,366.99	326,694,743.67	-147,126,141.07	813,052,668.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湛江市对虾饲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0%	264,612,000	264,612,000	质押	97,840,000	
香港极速置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44%	164,106,000	164,106,000	不适用	0	
湛江承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8%	52,392,000	52,392,000	不适用	0	
上海易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易商鑫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7%	29,899,800	0	不适用	0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0,525,068	0	不适用	0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9,145,000	0	不适用	0	
#刘晓伟	境内自然人	0.77%	5,400,685	0	不适用	0	
#上海任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伯睿智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5,100,000	0	不适用	0	
#徐枫	境内自然人	0.64%	4,469,700	0	不适用	0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2%	4,350,200	0	不适用	0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4,028,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湛江市对虾饲料有限公司、湛江承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受实际控制人之一郑石轩先生控制,香港极速实业有限公司受实际控制人之一徐雪梅女士控制,郑石轩先生与徐雪梅女士系配偶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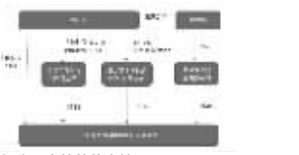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2024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存货、合同资产等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4,272.31万元。具体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计提减值准备类型	项目名称	2024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2,861.60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359.1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1.87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25.57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准备	4,087.87
合计		34,272.3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存货

公司2024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61.60万元,计提依据如下: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应收款项

公司2024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7,359.14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61.87万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25.57万元,计提依据如下: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3、财务担保合同

公司2024年度计提财务担保合同减值准备4,087.87万元,计提依据如下: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二、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清查的基础上,拟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营过程中无法收回的账款予以核销。本次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核销涉及的债务人(个)	核销金额	已计提坏账金额	核销对当期损益影响	核销依据
应收账款	157	10,519.05	10,519.05	0.00	因严重受强台风、暴雨、病害影响,养殖失败,亏损严重,无力偿还全部欠款,扣除可收回的款项后无法收回的款项,经公司审慎判断,通过协商、诉讼等多种渠道催收,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因此予以核销。
合计	157	10,519.05	10,519.05	0.00	

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主要原因是:该部分客户因严重受强台风、暴雨、病害等影响,养殖失败,亏损严重,经营资金困难,无力偿还全部欠款,扣除可收回的款项后无法收回的款项,经公司审慎判断,通过协商、诉讼等多种渠道催收,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因此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对核销的应收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并继续催收款项。公司对本次所有应收款项的核销明细建立了备查账目并归档管理,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并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三、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为34,272.31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34,272.31万元。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共计10,519.05万元,公司已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坏账核销的事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宜。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对2024年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核销;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宜。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5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了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392,026.49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34,341,973.5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214,147,301.16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499,552,043.73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亏损,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34,473,746.60	33,599,985.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392,026.49	41,143,568.44	115,070,648.2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14,147,301.1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99,552,043.7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8,073,731.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607,393.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8,073,731.6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符合以下条件的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母公司净利润均为负值,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理性。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24年度,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67,666,788.16元(不含交易费用)。

依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4年度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支付金额共计67,666,788.16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2024年度现金分红。

公司合并报表2024年度未未分配利润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满足公司既定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注重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义务,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7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38,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57,920,500.00元(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80,079,5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2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2619号)。2022年3月4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安徽年产1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17,574.03	11,000.00
2	海南年产12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21,107.09	21,000.00
3	中山泰山年产15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	17,692.46	8,100.00
4	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18,751.56	7,907.95
合计		75,125.14	48,007.9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建设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86,826,273.38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9,294,873.38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531,400.00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350,939,265.99元(含前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9,294,873.38元),募集资金账户手续费共计12,481.66元,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8,974,945.61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38,102,697.96元。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整体的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助于降低公司的经营成本,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严格遵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开展。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测算,预计可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计节约100万元财务费用(本数据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从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9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第四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职工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公司拟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津贴方案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序号	非独立董事姓名	津贴方案
1	徐雪梅	董事津贴11万元/年,按月平均发放
2	郑行明	董事津贴11万元/年,按月平均发放

备注:以上津贴(税前)均为税前金额。
2、董事长、总经理及证券日总经理薪酬外收薪;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收薪;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本岗履职任期董事的,除上述方案以其应履行职责津贴外,同按上述方案以其实际任期计算津贴并予以发放。
4、公司拥有高级董事会委任非职工董事,如在公司履行董事职责外,以其按薪酬外收薪,如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则按上述方案以其实际任期计算津贴并予以发放。

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尚需